

# 111 學年度新竹市虎林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暨北區南寮國民小學共同辦理 寒假親子營隊課程實施計畫

壹、依據：新竹市 111 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計畫－

子計畫 1(虎林科技中心)暨子計畫 3(南寮國小)。

01/04

貳、目的：

- 一、依據 12 年國教科技領域課綱精神，規劃設計與製作方法之日常機器操作及材料加工相關科技教學活動，訓練學生自主創意思考及動手做能力，以解決日常生活問題。
- 二、藉由本營隊簡單工具加工、機電控制等體驗課程，提升本市學生對日常科技的興趣與學習動機，培養「做、用、想」之科技探索能力，期盼成為獨立自主之終身學習者。

參、指導單位：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縣市科技教育推動輔導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三、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縣市科技教育推動中區輔導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肆、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

伍、承辦單位：新竹市虎林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

陸、招收對象：新竹市國中小學生（依場次，國小五~六年級、國中七~八年級優先），  
及參與國中學生家長。（註：2/8~2/9 為國小學生營隊，不開放家長同行。）

柒、報名日期：112 年 1 月 6 日中午 12 時起至 112 年 1 月 18 日中午 12 時止。

捌、報名網址：

- 一、國中親子營隊（112 年 2 月 6 日、2 月 7 日 0900-1600）：  
表單連結：<https://reurl.cc/nZbkln>



- 二、國小學生營隊（112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 0900-1600）：  
表單連結：<https://reurl.cc/mZbaDj>

玖、錄取公告：預計 1 月 19 日中午前公告於虎林科技中心臉書粉絲專頁及透過家長電子郵件信箱寄送錄取通知。

壹拾、錄取原則：

- 一、限定新竹市國中小學生報名參加。
- 二、2/6、2/7 國中場次為親子營隊，每位學生得至多 1 位家長同行(共用材料)，每校優先錄取 2 位學生，若有餘額依報名先後依序遞補。
- 三、2/8、2/9 國小場次為學生營隊，未開放家長同行，本為南寮國小營隊，另開放 10 名其他新竹市國小學生報名參加。除南寮國小外，每校優先錄取 2 位學生，若有餘額依報名先後依序遞補。

壹拾壹、經費來源：新竹市 111 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  
子計畫一(虎林科技中心)暨子計畫三(南寮國小)。

## 壹拾貳、營隊資訊：

日期時間	課程名稱	師資/地點/名額	備註
2/6 (一) 09:00 至 16:00 (6 小時)	【國中親子營隊】-A1 電與控制—乒乓球投籃機。 1. 投籃機結構設計。 2. 投籃機電控電路。 3. 測試與修正。	講師：三民國中吳金章老師 助教：虎林國中蘇俊銘老師  地點：虎林國中(虎林科技中心) 1F 設計自造教室  名額：本市國中 7~8 年級學生優先，共計 15 人。 (每位學生得至多一位家長同行)。	全天參與者，供應午餐。  同行家長與孩子共用材料。
112 年 2/7 (二) 09:00 至 16:00 (6 小時)	【國中親子營隊】-A2 電與控制—線控堆高機。 1. 堆高機結構設計。 2. 線控車結構設計。 3. 測試與修正。	講師：三民國中吳金章老師 助教：虎林國中蘇俊銘老師  地點：虎林國中(虎林科技中心) 1F 設計自造教室  名額：本市國中 7~8 年級學生優先，共計 15 人。 (每位學生得至多一位家長同行)。	全天參與者，供應午餐。  同行家長與孩子共用材料。
2/8 (三) 09:00 至 16:00 (6 小時)	【國小學生營隊】-B1 設計與製作—手機擴音箱： 1. 擴音箱發聲結構探究。 2. 擴音箱設計。 3. 工具操作與加工。 4. 測試與修正。	講師：虎林國中蘇俊銘老師 助教：南寮國小曾文慧老師  地點：南寮國小 自然教室 3  名額：本市國小 5~6 年級學生優先，共計 30 人。(開放南寮國小除外，新竹市其他國小學生 10 個名額報名參加。)	全天參與者，供應午餐。  學生營隊未開放家長同行。
2/9 (四) 09:00 至 16:00 (6 小時)	【國小學生營隊】-B2 設計與製作—卡林巴琴： 1. 卡林巴琴基本結構。 2. 卡林巴琴外型設計。 3. 工具操作與加工。 4. 測試與修正。	講師：虎林國中蘇俊銘老師 助教：南寮國小曾文慧老師  地點：南寮國小 自然教室 3  名額：本市國小 5~6 年級學生優先，共計 30 人。(開放南寮國小除外，新竹市其他國小學生 10 個名額報名參加。)	全天參與者，供應午餐。  學生營隊未開放家長同行。

壹拾參、請參加人員務必「攜帶健保卡」及遵守最新防疫規定。若報名當日因疫情或其他因素不克參與，請主動與營隊承辦單位（虎林國中教務處／虎林科技中心）聯繫。

壹拾肆、參與教師及承辦單位相關工作人員給予公假登記。

壹拾伍、本計畫經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核定後公布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修正。